

# 我有区域保险代理和全国保险代理公司转让

产品名称	我有区域保险代理和全国保险代理公司转让
公司名称	全企创发展有限公司
价格	100.00/个
规格参数	公司转让:1 公司注销:2 公司收购:3
公司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SOHO现代城D座2303
联系电话	13501313145

## 产品详情

### 我有区域保险代理和全国保险代理公司转让

我们帮客户转让手上的保险代理公司，全国各个地区的都有，如果你有意收购的话可以联系我们，现在我们手上有区域的保险代理，也有全国的保险代理，但是区域的资源会多一些，因为客户他们可能是因为各种原因转行啊，或者说业务一般不想做了，或者说其他的原因，想要把手上的这个保险代理公司转让呢，他会通过我们来帮他转让出去，因为我们长期帮客户去服务，他们也比较放心，所以让我们来帮他转让，如果你有意向收购一个保险代理公司就联系我们吧，我们协助您去对接，还有之后的变更都可以协助办理。

公司名称：XXX保险代理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北方

注册资金：5000万

注册时间：5年以上

股东结构：自然人股东

保险代理经营许可范围：全国

公司名称：北京XXX保险代理公司

注册地：北京

注册资金：5000万

经验范围：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、代理收保险费、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、勘查和理赔,中国保监会规定的其他业务。

保险许可证到期时间：2023年

有无网销：无

原保监会于2005年颁布《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试行办法》），此后出台了一系列配套的规范性文件。由于制定《试行办法》的时间较早，财险行业关于准备金计提的内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改变，其中的一些规定已不能完全适应当前的相关要求和市场变化，需要通过系统性的修订来进行完善。

是会计准则等监管要求的变化是修订《试行办法》的外部客观要求。2009年开始实施的《关于保险业做好<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>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2号解释》）中关于非寿险业务未到期责任准备金、准备金的现金价值、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等方面做出了新的要求。2016年开始实施的偿二代监管制度中关于非寿险准备金的口径与《2号解释》的规定一致。《试行办法》存在一些与以上两个制度不相适应的规定，因此需要进行相应修订。

是修订《试行办法》是补齐准备金监管制度短板的内在需要。《试行办法》发布时，非寿险行业精算管理处于发展中的阶段，市场环境也比较简单，当时《试行办法》的发布主要是为了规范非寿险准备金的计提方法，而在内控管理、监督管理、法律责任等方面有所缺失。目前，非寿险行业精算管理已经相对成熟，非寿险准备金监管工作中出现的各种情况也愈加复杂，需要对非寿险准备金的监管制度及法律责任进行明确及细化。